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NDERELLA MEDIA GROUP LIMITED**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0)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分於香港北角英皇道625號26樓舉行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將於會上通過議案，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考慮建議派付末期股息(如適用)。

承董事會命  
先傳媒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林美蘭

香港，二零一三年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刊登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竹堅先生及林美蘭女士、非執行董事溫兆裘先生、李澄明先生及 *Peter Stavros Patapios Christofis*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李靜文女士、鄭炳權先生及何大衛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